

租賃消費糾紛 I 注意

● 常見租賃消費糾紛

1 費用算不清楚？

夏月（6/1-9/30）
一度/不得超過7.69元

電費
非夏月（其他月份）
一度/不得超過6.03元

水費
大約落在300元左右

其他
管理費、網路費…



2 房東想漲租金，可以嗎？

租約
XXX年XX月～
XXX年XX月

舊
新
租約
這次要漲
租金喔
了解

契約期間
不能
漲租金喔！

契約期間
不允許

合約到期時，
簽訂新合約
允許



3 房東可以任意抵扣押金？

答案是不行。

在合約到期時將房屋做個清潔及點交退租當天的水電瓦斯費用外，是沒有任何費用需支付的。



4 房東可以不給申請租屋補助？

租金補貼不須將戶籍設在租屋處，也無須取得房東同意即可申請喔！



5 房屋需要修繕，誰負責？

房東需要負責租屋設備相關修繕。若因房客造成房屋損害則由房客負責。



申訴管道看過來

- 可撥打全國消費者服務專線1950諮詢
- 向本府消費者服務中心提起申訴
- 向本市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申請調處
- 向本市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申請調解

